

证券代码: 002014

证券简称: 永新股份

公告编号: 2007-032

##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及增发 A 股上市公告书

### 重要声明与提示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股份变动及增发A股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本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全文。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永新股份

股票代码：002014

本次增发前股本总数：102,740,000股

本次新增上市股份：11,940,000股

本次增发后股本总数：114,680,000股

新增股份上市日期：2007年7月27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本次增发的新股共计11,940,000股将于2007年7月27日上市，其中10,020,760股将于当日起上市流通。上市首日本公司股票不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10,020,760股。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公司控股股东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佳集团”）承诺本次发行认购的1,919,240股在增发股份上市后

一年内不减持。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上市保荐人：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现将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及增发股份上市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份变动的原因及批准情况

2007年1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7年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07年2月9日，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根据该公开发行股票方案，2007年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增发”）发行数量不超过2,500万股（以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340万股为基数，如本次发行前发生派送股票红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事项，本次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的调整）；2007年4月4日公司实施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红股1股派4.00元红利，实施后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调整为2,750万股。

本次增发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49号文核准。

本次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于2007年7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本次发行采用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本次发行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公司原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16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量以10:0.5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

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和网下的总体申购情况，并结合公司的筹资需求，最终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1,940,000股，发行结果如下：

类别	配售比例	实际配售股数	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限售情况
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部分				
网上申购	100%	488,235	4.09%	无持有期限限制

	100%	256,850	2.15%	自增发股份上市之日起限售期1年
网下申购	100%	1,662,390	13.92%	自增发股份上市之日起限售期1年
<b>除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外部分</b>				
网上申购	8.218359%	9,327,066	78.12%	无持有期限限制
网下申购	8.218360%	205,459	1.72%	无持有期限限制
合 计		11,940,000	100.00%	

本次发行价格为17.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09,905,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4,994,940.00元（其中：承销费用19,738,000.00元，保荐费用1,800,000.00元，审计及验资费用830,000.00元，律师费用500,000.00元，评估费用115,000.00元，发行登记费11,940.00元，推介费用2,0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4,910,260.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07年7月23日划至本公司指定账户。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已对上述资金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华普验字[2007]第0682号《验资报告》。

## 二、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增发前后公司的股份总额、股份结构变动如下（单位：股）：

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前	比例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b>44,154,880</b>	<b>42.98%</b>	<b>+1,919,240</b>	<b>46,074,120</b>	<b>40.18%</b>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3,247,817	32.36%	+1,919,240	35,167,057	30.67%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247,817	32.36%	+1,919,240	35,167,057	30.6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0,907,063	10.62%		10,907,063	9.51%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10,907,063	10.62%		10,907,063	9.51%
境外自然人持股					
<b>二、无限售条件股份</b>	<b>58,585,120</b>	<b>57.02%</b>	<b>+10,020,760</b>	<b>68,605,880</b>	<b>59.82%</b>
1、人民币普通股	48,028,046	46.75%	+10,020,760	58,048,806	50.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0,557,074	10.27%		10,557,074	9.2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2,740,000	100%	+11,940,000	114,680,000	100%
--------	-------------	------	-------------	-------------	------

2、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如下（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07年9月8日	8,239,783	37,834,337	76,845,663	5,900,057 股有限售价格
2008年7月27日	1,919,240	35,915,097	78,764,903	注*1
2008年9月8日	35,915,097	0	114,680,000	

注\*1：根据永佳集团本次发行承诺，其本次发行认购的 1,919,240 股在增发股份上市后一年内不减持，即至 2008 年 7 月 27 日该股份可以上市交易；同时根据永佳集团股改承诺，在 2008 年 9 月 8 日前，永佳集团应保证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三十。

3、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情况如下（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	35,167,057	2007年9月8日	763,057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价格不低于 10.95 元。 注*2
			2008年7月27日	1,919,240	见上表注*1
			2008年9月8日	32,484,760	
2	大永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67,337	2007年9月8日	5,137,000	
			2008年9月8日	3,430,337	
3	美佳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1,533,400	2007年9月8日	1,533,400	
4	永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806,326	2007年9月8日	806,326	

注\*2：若限售期间有公司派发红股股息、转增资本、增资扩股（包括增发新股和配股）等情况使公司股份总数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该限售价格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本次增发完成后，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在承诺期内的减持价格由“不低于 10.18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10.95 元/股”。

三、本次股份变动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截至 2007 年 7 月 23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	40,304,057	35.14%

2	大永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30,651	8.92%
3	美佳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6,302,800	5.50%
4	永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930,686	4.30%
5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30,488	1.60%
6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600,830	1.40%
7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522,959	1.33%
8	英国保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1,215,879	1.06%
9	合肥神鹿集团公司	1,000,560	0.87%
10	刘振帮	765,807	0.67%
	合 计	69,704,717	60.79%

####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截至2007年7月23日）

本次股份变动前及变动后，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本次增发的新股共计**11,940,000**股将于**2007年7月27日**上市，其中**10,020,760**股将于当日起上市流通。上市首日本公司股票不设涨跌幅限制。

#### 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招股意向书公告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 七、上市保荐人及意见

1、上市保荐人：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379号金穗大厦14层

联系电话：021-51097188

传 真： 021—68889165

联 系 人： 车达飞、于晓丹、罗欣、袁晓明

## 2、上市保荐人的保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过全面的尽职调查和审慎的核查，出具保荐意见如下：“发行人组织机构健全、运行良好，公司章程合法有效，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完整；发行人成立以来经营稳健，业绩较好，具有可持续性的盈利能力，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财务状况良好，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严格遵循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资产质量良好，经营成果真实，现金流量正常；最近 36 个月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本次拟募集资金的数额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符合现行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为此，国元证券同意保荐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八、备查文件

- 1、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增发方案的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本次增发的“证监发行字[2007]149号文”；
- 3、本次增发的招股意向书；
- 4、承销协议；
- 5、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华普验字[2007]第0682号《验资报告》；
- 6、其他与本次增发有关的文件。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十六日